

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 公告

(2026) 粤 0783 民初 3129 号

广州怡清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：

本院受理（2026）粤 0783 民初 3129 号原告冯俊业与被告广州怡清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、观盛(开平)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。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诉讼文书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现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、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。

原告的诉讼请求：一、依法确认两被告与原告自 2023 年 3 月 13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存在劳动关系；二、请求判令两被告向原告支付拖欠 2023 年 3 月 13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期间的工资 169855.70 元；三、请求判令两被告向原告支付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的二倍工资差额 120614.71 元；四、请求判令两被告向原告支付经济补偿 24728.98 元。以上二至四项诉讼请求合计 315199.38 元。

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 30 日，即视为送达。并定于 2026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

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三日